
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因疫情及大考術科考試補補考申請說明

1. 依本校學生考試規則第三條第一款第二項，學期補考無論何種假別，一律視同放棄考試資格，不再辦理補考。本次僅開放**疫情居隔**及高三參加**大考術科體育組考試**同學得申請補補考，其餘假別一律不開放申請。
2. 學校統一辦理補考時間為 2 月 7 日-2 月 8 日，辦理補補考時間為 **2 月 14 日**。
3. 符合資格且欲申請補補考同學，請填寫表單申請。填寫完畢後系統會發送表單回覆副本至信箱，請同學妥善保存以為憑據。
4. 疫情居隔同學需附**居隔通知書**以為證明，不得以快篩陽性照片代替，且居隔時間需涵蓋補考時間者，方可申請。如**居隔 5 日後仍快篩陽性者，請親自來電本組以確認狀況**，該類同學未來電告知者一律不得申請補補考。
5. 高三參加大考術科體育組考試同學需附**應考識別證**以為證明。
6. 未提供任何證明者一律不得參加補補考，如為補考當日才確診同學請於當日考試開始前來電告知本組。
7. 同學得就自己應補考考科選考，應補考考科請自行確認。
8. 補補考**申請至 2 月 8 日中午 1200 時止**，超過時間未申請者一律視同棄考。
9. 如有其他問題，請來電教務處試務組洽詢，電話 03-3672706#507。

[表單連結](#)

